

唐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唐河县文笔峰塔安全技术防范工程
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括

唐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唐河县文笔峰塔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3-229
- 2、项目名称：唐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唐河县文笔峰塔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 (元)
1	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3-229-1	唐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唐河县文笔峰塔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段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项目名称：唐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唐河县文笔峰塔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项目（二次）
- (2) 项目实施地点：唐河县文笔峰塔；
-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4) 采购内容：文笔峰塔的视频监控系统、安防系统传输工程、安防前端工程等建设内容。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
- (5)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 (6) 质量要求：合格；

(7) 工 期：45 日历天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须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

（3.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

（3.4）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各投标人须提供具有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誉良好（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从成立之日算起）。

（3.5）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完税证明或缴税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或社保缴费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布之日）；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3.8）满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唐财购[2021]18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3.4）（3.5）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投标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南阳市诚信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不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南阳市）信息原件。诚信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审查不合格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01月02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

3、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数字证书，在南阳市交易平台诚信库进行登记注册，验证通过后可直接运用CA证书登录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thggzy.cn）诚信库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库系统互认共享、CA数字证书互认共享。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加密版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逾期上传交易系统或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成功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响应人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合格响应人。

2、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响应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响应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3、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

4、因响应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准备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电话：0377-68513077

5、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响应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6、电子版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7、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响应人准备不到位或网络问题造成未能及时解密的情况导致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响应人自动放弃投标。

8、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规定的时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唐河县文物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新春街1199号
联系人：杨向军
联系电话：13937781009



同意发布
杨向军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17号楼1210室
联系人：何佳松
电话：0377-60698882 1833776023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佳松
联系电话：18337760239



2023.12.20